

## 臺南市參加 111 年全民運動會蹼泳代表隊徵召辦法

- 壹、依據：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9 日南市體處全字第 1110328246 號函辦理。
- 貳、目的：選拔優秀蹼泳選手參加 111 年全民運動會爭取獎牌。
- 參、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臺南市體育總會。
- 肆、承辦單位：臺南市體育總會水中運動蹼泳委員會。
- 伍、設籍資格：應於本市設籍連續滿三年以上，其設籍期間計算以全民會註冊截止日為準（即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24 日以前設籍者）為準，且無遷出紀錄。
- 陸、選手遴選原則：採徵召方式。
- （一）以「109 年全民運動會」蹼泳比賽各項目前 6 名選手為培訓對象。
- （二）以出國賽事成績與 110 年全國蹼泳分齡賽、110 學年度全國蹼泳錦標賽、111 年理事長盃全國蹼泳錦標賽，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所舉各項活動比賽成績每項目最優前六名為培訓對象。
- （三）依上列比賽共遴選出男、女各 10 人優秀選手參加組隊。
- （四）教練的產生依序：
1. 依據入選選手人數最多之教練優先入選。
  2. 由本委員會選訓小組依教練入選之基本條件遴選男、女各一名。
  3. 持有蹼泳 B 級以上教練證。
- （五）入選選手如無意願代表或違規，如何處置或遞補：
1. 無法參加集訓或代表的選手，應以書面提出自願放棄書。
  2. 入選選手違規經選訓委員會審查決議後，由備取選手遞補之。
- （六）依據競賽規程項目，參賽人數依各項成績擇優 10 名（男、女各 10 名）。如不足 10 名擇優參賽。
- （七）訂於報名前星期六舉辦各項目檢測，用意作最後決定參賽項目，同時召開

選訓會議紀錄。

(八) 檢測資訊：

1. 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04 月 23 日（星期六）。
2. 場地：新營體育場游泳池（臺南市新營區長榮路二段 78 號）。
3. 組別：(一)男子組 (二)女子組
4. 年齡規定：年滿 12 歲以上(民國 99 年 10 月 08 日【含】以前出生者)。
5. 項目：

個人項目(男子組、女子組)	
屏氣潛泳	50 公尺
雙 蹼	50 公尺、100 公尺
水面蹼泳	100 公尺、200 公尺、400 公尺
團體接力項目(男子組、女子組)	
水面蹼泳接力(當天不檢測)	4x50 公尺、4x100 公尺

6. 報名表(附件 1) ，請於 111 年 04 月 03 日前 E-MAIL 至：  
[oz512061@gmail.com](mailto:oz512061@gmail.com) ，截止後概不接受更改，當天無須繳交。
7. 一位選手最多能選上個人項(三個項目) 。
8. 各單項的成績選擇最優的前三名為代表隊選手參賽。
9. 接力項目以 111 年全民運動會賽前最優前四名 50 公尺、100 公尺水面蹼泳選手為參賽選手(當天檢測不執行)。

(九) 檢測規定：

1. 為求選手參賽時的安全考量，50 公尺、100 公尺、200 公尺、400 公尺，須等候全部選手完成比賽方可離開水道；接力項目則在裁判允許引導下可穿越水道。未遵循此要點的選手則以妨礙比賽取消資格。
2. 比賽時一律禁止使用繃帶、運動貼紮、長/短襪、身上飾物、手錶及

各種電子晶片儀器，；塑膠袋、電器膠帶不禁止使用腳蹼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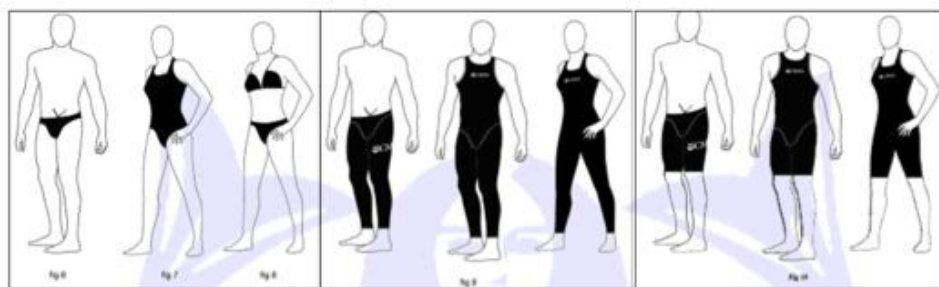
3. 任何項目於檢測前 10 分鐘，運動員應主動到達檢錄處報到檢錄（現場不唱名），經檢錄後，統一由裁判帶入比賽場地，運動員不得以任何理由離席，違者以棄權論。

(十)器材設備：

1. 所有競賽場地器材與設備均須符合蹼泳國際規則之規定。
2. 選手使用之蹼泳器具須符合蹼泳國際規則之規定。
3. 泳衣的規定：

(1)只要符合圖一、圖三泳衣褲型式，CMAS 或 FINA 認證皆可穿著下場比賽。

(2)選手穿著圖二泳衣褲型式，必須經由 CMAS 的認定。



圖一

圖二

圖三

(十一) 檢測須檢附相關資料：

1. 繳交戶籍謄本（111 年 5 月 16 日起算前 3 個月內，記事欄不能省略）。
2. 每項目最佳成績獎狀影本且蓋與正本相符及私章。
3. 報名表上須提供教練名單。

(十二) 檢測日程預定表：

日期	時間	項目	備註
04月23日 星期六	08:30-09:30	開放熱身	
	09:45	選手檢錄	
	10:00	女子 50 公尺屏氣潛泳計時決賽	
		女子 50 公尺雙蹼計時決賽	
		男子 100 公尺水面蹼泳計時決賽	
		女子 200 公尺水面蹼泳計時決賽	
		男子 100 公尺雙蹼計時決賽	
		男子 400 公尺水面蹼泳計時決賽	
		女子 4X50 公尺水面蹼泳接力計時決賽	
		男子 4X100 公尺水面蹼泳接力計時決賽	
		男子 50 公尺屏氣潛泳計時決賽	
		男子 50 公尺雙蹼計時決賽	
		女子 100 公尺水面蹼泳計時決賽	
		男子 200 公尺水面蹼泳計時決賽	
		女子 100 公尺雙蹼計時決賽	
		女子 400 公尺水面蹼泳計時決賽	
		男子 4X50 公尺水面蹼泳接力計時決賽	
		女子 4X100 公尺水面蹼泳接力計時決賽	

(十三) 選訓委員會辦法及組成：

1. 本委員會為建立公平公正公開之遴選原則，統籌辦理 111 年全民運動會蹼泳項目之遴選，特設置臺南市水中運動蹼泳委員會之選訓委員。
2. 本委員會任務如下：
  - (1) 遴選 111 年全民運動會之綜合規劃。
  - (2) 審查所有參加全民運動會之選手資格、教練的產生。
3. 本委員會組織如下：

(1)置委員 5 至 7 人，其中 1 人為召集人。

(2)委員會成員至少須包括蹣泳之專業人士、社會公正人士、體育行政經驗人士、法律專業人士。

4. 本委員會之會議決議事項，由本市體育總會備查後施行。

5. 111 年全民運動會選訓委員名單：

職稱	姓名	現職	備註
召集人	蘇建銘	臺南市體育總會水中運動蹣泳委員會主任委員	
委員	蔡宛秦	臺南市體育總會水中運動蹣泳委員會總幹事	
委員	鍾小燕	臺南市體育總會水中運動蹣泳委員會委員	
委員	陳麗玲	臺南市體育總會水中運動蹣泳委員會委員	
委員	陳春男	臺南市體育總會水中運動蹣泳委員會委員	
委員	林崇傑	國立新營高級中學教師	
委員	劉釋允	國立新營高級中學教師	

柒、本辦法經本委員會選訓委員小組通過後送體育總會審議通過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

111 年臺南市全民運動會蹣泳選手檢測報名表

